

# 竞争性磋商文件



和信源招标  
HEXINYUAN TENDERING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项目编号：HXY2026-018

项目名称：海南省地震局 2026 年度职工食堂食材  
配送采购项目

采购单位：海南省地震局

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编制

2026 年 04 月

# 目 录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函	1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4
第三部分	合同内容及条款	22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25
第五部分	用户需求书	40

#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函

## 项目概况

**海南省地震局 2026 年度职工食堂食材配送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 **海口市蓝天路 12-1 号国机中洋公馆 2 号 1101 室** 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6 年 05 月 06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HXY2026-018

项目名称：海南省地震局 2026 年度职工食堂食材配送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预算金额：**981780.00 元**（预算金额仅为预估价，合同金额以实际采购食品数量及价格为准，按实结算）

采购需求：详见《用户需求书》

合同履行期限：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1 年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 二、供应商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或改革后的“三证合一”或“多证合一”营业执照扫描件加盖公章，如是民办非企业单位，需提供民办非企业登记证书扫描件，事业单位需提供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扫描件加盖单位公章）；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3)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4)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函并加盖公章）（营业执照不满三年的，按照营业执照注册年限起算）；

(5)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6)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提供声明函并加盖公章）；

(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招标投标活动（提供承诺书，加盖单位公章）；

(8) 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shixin/>)的“失信被执行人”（提供承诺函并加盖公章）；

(9) 供应商须具备有效的《食品经营许可证》或《食品流通许可证》或《食品生产许可证》（提供证明材料复印件加盖公章）；

###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6年04月20日至2026年04月24日，每天上午08:30至11:30，下午2:30至5: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海口市蓝天路12-1号国机中洋公馆2号1101室；

方式：现场获取，获取采购文件时须提供（复印件加盖公章）；

(1) 营业执照副本；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授权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3) 售价：人民币300元/份。

###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2026年05月0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口市蓝天路12-1号国机中洋公馆2号1101室。

### 五、开启

时间：2026年05月06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地点：海口市蓝天路12-1号国机中洋公馆2号1101室。

##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 七、其他补充事宜

### 1、项目所属行业：批发业

2、公告发布媒介：海南省政府采购行业协会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3、采购项目需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支持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政策、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政府采购优先采购节能产品政策、政府采购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策、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政策、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等相关政策。

## 八、凡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海南省地震局

地 址：海南省海口市美苑路 13 号

联系方式：0898-65238671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地 址：海口市蓝天路 12-1 号国机中洋公馆 2 号 1101 室

联系方式：0898-65328224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钟工

电 话：0898-65328224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磋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规定
1	项目名称	海南省地震局 2026 年度职工食堂食材配送采购项目
2	项目预算	981780.00 元(预算金额仅为预估价, 合同金额以实际采购食品数量及价格为准, 按实结算)
3	采购人	海南省地震局
4	采购代理机构	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6	联合体形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接受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7	采购进口产品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本采购项目拒绝进口产品参加投标 <input type="checkbox"/> 本采购项目接受进口产品（具体详见用户需求）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8	<b>本项目核心产品</b>	无
9	政府优先采购： 节能产品(非强制类)	无
	政府优先采购： 环境标志产品	无
	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input type="checkbox"/>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产品的价格给予 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的扣除比例为：小型企业扣除 <b>10%</b> ，微型企业扣除 <b>10%</b> 。 不面向中小企业的具有原因和情形： <u>本项目如面向中小企业存在可能影响政府采购目标实现的情形。</u>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_____
	信息安全认证	无
	法律法规有其他强制规	无

	定或扶持政策的	
10	磋商文件可能实质性变动的内容	无
11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 <u>壹</u> 份 副本 <u>陆</u> 份。 提供与纸质版投标文件一致的（经签字盖公章（或电子章）的）PDF 格式（或 WORD 格式）电子文档 1 份。
12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及地点	截止时间： <u>2026 年 05 月 06 日 09 时 00 分</u> （北京时间） 地点： <u>海口市蓝天路 12-1 号国机中洋公馆 2 号 1101 室</u>
13	磋商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要求提供 <input type="checkbox"/> 要求提供，数额不得超过采购项目预算金额的 0.5%，本项目的磋商保证金为¥_____，提交方式为公对公转账： 保证金截止时间： 年 月 日 时 分 开户名称：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 4600 1002 3360 5300 9677 开户银行： 中国建设银行海口金盘支行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_____
14	响应文件有效期	响应文件应自开标之日起 <u>60</u> 个日历日内保持有效
15	公告发布媒介	海南省政府采购行业协会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

## 磋商须知正文

### （一）总则

#### 1、适用范围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次磋商邀请中所叙述项目的服务性磋商。

#### 2、有关定义及相应职责

2.1 “采购人”系指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本次竞争性磋商的采购人是**海南省地震局**。

2.2 “采购代理机构”系指受采购人的委托依法办理采购事宜的机构。本次竞争性磋商的采购代理机构是**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2.3 “供应商”系指实名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拟参加竞争性磋商和拟向采购人提供服务的供应商。其职责如下：

2.3.1 对竞争性磋商文件错、漏之处提出澄清、说明要求或质疑；

2.3.2 **本项目不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

2.3.3 按要求编制响应文件；

2.3.4 派磋商代表递交响应文件，参加磋商活动，对评审小组就响应文件提出的问题澄清；“磋商代表”系指在磋商过程中代表提交响应文件单位处理磋商事宜的人员，包括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及取得授权的单位人员；

2.3.5 配合相关职能部门就竞争性磋商采购项目的质疑、投诉和举报的处理工作；

2.3.6 与采购人签订采购合同，按照合同规定向采购人提供服务；

2.3.7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或者未划分标段的同一招标项目投标。违反该规定的，相关投标均无效，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均由相关供应商承担。

2.3.8 除单一来源采购项目外，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2.3.9 供应商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或存在其他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情况的供应商不得参与投标。

2.3.10 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所规定的其他职责。

2.3.11 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有行业特殊情况的，允许分支机构参与投

标；适用《合伙企业法》调整的律师事务所及其分所、会计师事务所及其分所，按要求提供执业许可证等证明文件的，可参加政府采购活动。

2.3.12 进口产品投标：磋商文件内未明确接受进口产品时，供应商不得提供进口产品进行投标，否则做无效投标处理。

#### 2.4 合格的供应商

2.4.1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

2.4.2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有能力提供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相关服务的法人实体。

2.5 “成交供应商”按照磋商文件确定的评审标准和方法，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推荐合格的成交候选人，采购人根据磋商小组提出的书面评审报告和推荐的成交候选人确定成交供应商。

### 3、合格的货物和服务

3.1 “货物”系指投标人制造或组织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货物等。所投货物必须是合法生产的合格货物，并能够满足货物合同规定的品牌、产地、质量、价格和有效期等。

3.2 “服务”是指除货物和工程以外的其他政府采购对象。

4、本磋商文件由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负责解释。

### 5、磋商费用

5.1 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磋商有关的费用。不论磋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5.2 采购代理机构参照《海南省物价局关于降低部分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的通知》琼价费管〔2011〕225号文件标准向**成交供应商**收取。本次招标代理服务费为：14726.00元（大写人民币：壹万肆仟柒佰贰拾陆元整）。

5.3 招标代理服务费支付账号信息：

开户名称：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4600 1002 3360 5300 9677

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海口金盘支行

##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 6、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6.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磋商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第一部分 磋商邀请函

-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 第三部分 合同内容及条款
-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 第五部分 用户需求书

**注：请仔细检查竞争性磋商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采购代理联系解决。**

6.2 供应商须认真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供应商没有按照磋商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供应商没有对磋商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可能导致其响应被拒绝或无效响应等风险均由供应商承担。

### 7、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应于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逾期不受理）以书面形式向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进行答复，同时采购代理机构有权将答复内容分发给所有购买了本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否则视为完全接受磋商文件所有条款及规定。

### 8、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8.1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5 天前，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主动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8.2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是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或网上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购买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并对供应商具有约束力。供应商在收到上述通知后，应立即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确认。

8.3 为使供应商准备响应文件时有充分的时间对磋商文件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适当推迟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和数量

### 9、响应文件的语言

供应商提交的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与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就有关磋商的所有来往函电均应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交的支持文件和印刷的文献可以用另一种语言，但相应内容应附有中文翻译本，在解释响应文件时以翻译本为准。

### 10、响应文件的构成

10.1 响应文件应包括资质部分、商务部分、技术部分、第一次报价等内容（凡有具体格式要求详见竞争性磋商文件“第四章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本竞争性磋商文件没有具体规定和要求的内容格式不限，由供应商自拟）。

10.2 若供应商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资料，或未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作为无效响应文件。

### 10.3 资格的证明文件

响应文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以下统称磋商申请人代表）递交，并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或港澳台通行证、护照，下同）的原件，和授权书原件（或说明磋商授权书原件装订在响应文件内），以证明授权代表的身份和被授权范围，并由采购人验证确认。

**10.4 编制在响应文件中的以上所需的各种证书、证件、证明等若系复印件，须在复印件上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原件不要求与响应文件同时递交。**

## 11、响应文件编制

11.1 供应商应完整地填写磋商文件中提供的《响应承诺函》、《报价一览表》等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所有内容。

11.2 供应商必须保证响应文件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可靠，并接受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一步审查的要求。

11.3 如果响应文件填报的内容不详，或没有提供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使磋商小组无法正常评审的，由此产生的结果由供应商承担。

11.4 响应文件外形尺寸应统一为 A4 纸规格，文件所使用的印章必须为企业公章，且与供应商名称完全一致，不能以其它业务章或附属机构印章代替。需签名之处必须由当事人亲笔签署。

11.5 响应文件自制部分必须打印，每页须按顺序加注页码，装订牢固且不会轻易脱落（注：如胶装）。如因装订问题而出现漏页或缺页，由此产生的一切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11.6 任何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必须由供应商授权代表在旁边签字或盖章后方可有效。

## 12、报价

12.1 本项目投标报价采用 **折扣** 形式进行，即对所有菜品基准价格的基础上进行统一的 **折扣** 报价， $100\% \geq \text{所报折扣} > 0\%$ 。菜品基准价格详见第五部分《用户需求书》。

12.2 供应商应按报价一览表的要求报价。

## 13、备选方案

本次竞争性磋商只允许供应商有一个响应方案，否则视其响应文件无效。

## 14、磋商保证金

14.1 本项目不要求提交磋商保证金。

## 15、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5.1 响应文件应自开标之日起 60 个日历日内保持有效。响应有效期不足的报价，将被视为无效响应。

15.2 特殊情况下，在原响应有效期截止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可要求供应商延长响应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拒绝采购代理机构和采购人的这种要求，但其响应文件在原响应有效期满后将不再有效。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和允许修正其响应文件。

## 16、响应文件的数量和签署

16.1 响应文件纸质版一式七份（正本一份，副本六份），固定装订（注：如胶装）。报价一览表一份，独立信封密封，信封外注明“报价一览表”。提供与纸质版投标文件一致的（经签字盖公章（或电子章）的）PDF 格式或 WORD 格式电子文档 1 份，并将 U 盘或光盘（标明公司名称）密封在“报价一览表”中，电子介质的响应文件与纸质响应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

16.2 响应文件须按磋商文件的要求执行，每份响应文件均须在封面上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正本”和“副本”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正本”和“副本”之间如有差异，以“正本”为准。

16.3 响应文件正本中，文字材料需打印或用不褪色墨水书写，有标示需要经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的地方，须经法定代表人签字或授权代表签字或加盖公章。同时响应文件须逐页加盖供应商公章。（副本可采用正本复印件）

###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 17、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7.1 供应商应将响应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分别密封在两个专用袋（箱）中（正本一份共一袋，副本六份共一袋）及报价一览表（独立信封另密封一份），并在专用袋（箱）上标明“正本”、“副本”、“报价一览表”字样，封口处应加盖骑缝章。封皮上均应写明：

致：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海南省地震局 2026 年度职工食堂食材配送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HXY2026-018

注明：“请勿在开标时间之前启封”

投标单位名称、联系人姓名和电话

17.2 响应文件未按上述规定书写标记和密封者，采购代理机构将有权拒收其响应文件。

## 18、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8.1 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送达采购代理机构规定的地点。

18.2 供应商的授权代表须携带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及，并作为响应文件的补充内容，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8.3 若采购代理机构推迟了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应以公告的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在这种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和供应商的权利和义务均应以新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为准。

18.4 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

## （五）响应文件的开启

### 19、响应文件的开启

19.1 采购代理机构按“磋商公告”或“磋商邀请函”中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采购人代表、采购代理机构有关工作人员参加。供应商应委派授权代表参加开标活动，参加开标的代表须持本人身份证及相关授权证明材料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未派授权代表或不能证明其授权代表身份的，采购代理机构对响应文件的处理不承担责任。

19.2 政府采购主管部门、监督部门、国家公证机关公证员由其视情况决定是否派代表到现场进行监督。

19.3 响应文件开启前，供应商授权代表将查验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进行拆封。根据财政部相关回复文件，本采购方式不公布投标供应商的报价金额，采购代理机构将作记录。

19.4 若响应文件未密封，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

19.5 根据财库〔2015〕124号《财政部关于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有关问题的补充通知》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2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的。

## （六）磋商、评审及成交

### 20、磋商小组的组成

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从海南省政府采购行业协会专家管理及抽取平台中随机抽取的相关专家共3人以上单数组成，其中，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人数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2/3。磋商小组成员将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 21、评审方法及评审程序

21.1 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在政府采购活动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1)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

(2) 在工程采购项目中，工程由中小企业承建，即工程施工单位为中小企业；

(3) 在服务采购项目中，服务由中小企业承接，即提供服务的人员为中小企业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订立劳动合同的从业人员。

在货物采购项目中，供应商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本办法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对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小微企业的投标报价按**90%**计算取值（即按投标报价扣除**10%**）后参加评审。

21.2 根据财政部、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文件 2004 年 12 月 17 日颁布《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实施意见]的通知》财库[2004]185 号规定，属于节能清单中的产品有效时间以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为准，超过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的自动失效。政府采购属于节能清单中产品时，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节能清单所列的节能产品。（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1.3 根据财政部 生态环境部《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 号）文件规定，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有效时间以中国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为准，超过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的自动失效。采购人采购的产品属于“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品目的，在性能、技术、服务等指标同等条件下，应当优先采购“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1.4 根据财库〔2014〕68 号《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监狱企业视同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

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监狱企业报价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不再提供《中小微企业声明函》。

21.5 根据财库〔2017〕141号《财政部 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财政部 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所列条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

21.6 根据财库[2010]48号《关于信息安全产品实施政府采购的通知》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质检总局、认监委文件，在政府采购活动中采购信息安全产品的，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产品供应商提供由中国信息安全认证中心按国家标准认证颁发的有效认证证书。

21.7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相关政策，供应商在性能、技术、服务及价格等指标同等条件下，与成交候选人并列第一的，优先选择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的供应商作为成交候选供应商。（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1.8 本次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

21.9 综合评分法，是指响应文件满足磋商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为成交候选供应商的评审方法。综合评分法评审标准中的分值设置与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相对应。

21.10 评审时，磋商小组各成员独立对每个有效响应的文件进行评价、打分，然后汇总每个供应商每项评分因素的得分。

21.11 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21.12 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21.13 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评审小组根据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磋商文件的规定，对供应

商的资格证明文件进行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如供应商不具备磋商资格，评审小组可按投票方式决定是否作无效响应处理（详见附表1）。

（附表1）

## 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

项目名称：海南省地震局 2026 年度职工食堂食材配送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HXY2026-018

序号	审查项目	评议内容（无效响应认定条件）	供应商1	供应商2	供应商3
1	供应商的资格	是否符合供应商资格要求			
2	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	是否符合磋商文件的样式和签署要求且内容完整无缺漏			
3	报价项目完整性	是否对本项目内所有的内容进行投标，漏报其投标将被拒绝			
4	投标有效期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5	合同履行期限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6	响应文件数量	是否满足磋商文件要求			
7	其它	是否无其它无效响应认定条件			
结 论					

注：

1、表中只需填写“√”通过或“×”不通过；

2、在结论中按“一项否决”的原则，只有全部是“√”通过的，填写“合格”；只要其中有一项是“×”不通过的，填写“不合格”；

3、结论是合格的，才能进入下一轮，不合格的被淘汰。

21.13.1 磋商小组根据《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详见附表1）对响应文件的资格性和符合性进行审查，只有对《资格性及符合性审查表》所列各项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响应文件才能

通过初步评审。对是否实质性响应磋商文件的要求有争议的内容，磋商小组将以记名方式表决，得票超过半数的供应商有资格进入下一阶段的评审，否则将被淘汰。有以下情况的将不能通过初步评审：

- (1) 供应商未能满足供应商资格要求的；
- (2) 供应商未提交法人授权委托书的；
- (3) 响应文件未按磋商文件规定要求填写响应内容及签名盖章的；
- (4) 合同履行期限满足要求的；
- (5) 报价不是固定价或者报价不是唯一的；
- (6) 不符合磋商文件规定的其它条件。

21.13.2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报价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磋商文件中载明。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前上述规定处理。

21.13.3 磋商小组在初审中响应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磋商文件另有规定外，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 (1) 响应文件中报价一览表内容与响应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报价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 (5) 若供应商不同意以上修正，其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

21.14 根据《关于在相关自由贸易试验区和自由贸易港开展推动解决政府采购异常低价问题试点工作的通知》财办库〔2024〕265号文件，政府采购评审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程序：

（一）投标（响应）报价低于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全部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平均值 $\times$ 50%；

（二）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50%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通过符合性审查且报价次低供应商投标（响应）报价 $\times$ 50%；

（三）投标（响应）报价低于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45%的，即投标（响应）报价 $<$ 采购项目最高限价 $\times$ 45%；

（四）其他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报价过低，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情

形。

评审委员会启动异常低价投标（响应）审查后，应当要求相关供应商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范围内提供书面说明及必要的证明材料，对投标（响应）价格作出解释。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主要是项目具体成本测算等与报价合理性相关的说明、材料。评审委员会应当结合同类产品的主要电商平台的价格、该行业当地薪资水平等情况，依据专业经验对报价合理性进行判断。如果投标（响应）供应商不提供书面说明、证明材料，或者提供的书面说明、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响应）处理。审查相关情况应当在评审报告中记录。

（注：磋商小组在评审时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报价的，要求此供应商在接到通知后 40 分钟内提供书面说明或提交相关证明材料（第三方有效证明材料））

21.15 磋商小组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磋商小组成员应当在评审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审报告。

21.16 磋商小组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核后，与通过审查的各家供应商进行单独磋商。经磋商后确定最终采购需求，供应商可选择是否提交最终报价，不提交最终报价视为放弃本次磋商。

#### 21.17 量化评审

21.17.1 磋商小组根据评审办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响应文件进行详细评审，并进行技术和商务的评审打分。

21.17.2 技术、商务评分：具体评审的内容详见（附表 2）。

21.17.3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将通过初步评审的所有供应商的报价，即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且价格最低的报价为磋商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30 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价格分} = (\text{基准价} / \text{报价}) \times \text{价格权值} \times 100$$

#### 21.17.4 技术、商务及价格权重分配

评分项目	技术项及商务项	价格项
权重	70%	30%

21.18 提交最终报价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2 名以上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后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

荐。评审得分且最后报价相同的，按照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推荐。

注：

- 1、技术项得分=（ $\Sigma$ 各评委所审技术参数得分）/（评委人数）；
- 2、商务项得分=（ $\Sigma$ 各评委所审商务参数得分）/（评委人数）；
- 3、价格项得分=（基准价 / 报价） $\times$ 价格权值 $\times$ 100；
- 4、供应商综合得分=技术项得分+商务项得分+价格项得分（保留二位小数）。

（附表 2）

## 评分细则表

序号	评审项目	评审标准	项目得分
1	食品安全检测能力	供应商自有或租赁的农残检测设备，每提供 1 台得 2 分，满分 4 分。 <b>证明材料：须供应商提供检测设备购买发票或租赁合同复印件加盖公章。</b>	4
2	运输配送能力	供应商具有符合国家运输安全标准的冷藏运输配送车辆，每配备一辆自有冷藏运输配送车辆的得 2 分，本项满分 6 分。 <b>证明材料：须提供自有车辆的行驶证（通过年审）、照片、购车发票复印件加盖公章，不提供或提供证明材料不齐全的不得分。</b>	6
3	食品安全	供应商具有食品供应链追溯管理系统的得 2 分。 <b>证明材料：提供国家版权局颁发的软件著作权证书并加盖供应商公章。</b>	2
4	认证体系	（1）ISO0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2）ISO22000 食品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3）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4）ISO28000 供应链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得 1 分； <b>证明材料：提供上述在有效期内的认证证书复印件及全国认证认可信息公共服务平台 <a href="http://cx.cnca.cn/">http://cx.cnca.cn/</a> 查询截图加盖公章。未提供、已失效、暂停或撤销的证书不得分。</b>	4
5	类似业绩	供应商自 2022 年 1 月 1 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以来承担过类似项目业绩的，每提供 1 份类似业绩得 2 分，满分 6 分。	6

		证明材料：提供相关合同的复印件加盖供应商公章（合同需提供合同关键页复印件，关键页至少包含合同名称、合同内容、签章页等，时间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同一委托方/业主的项目业绩不重复计分。	
6	项目实施方案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所提供的项目实施方案进行评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供货计划；②配送运输方案；③人员与运输车辆管理制度；④项目进度保障措施。提供上述 1-4 小项，各小项内容齐全无缺陷，每小项得 3 分（各小项独立评分），满分 12 分；各小项内容每存在一处缺陷扣 1 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够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内容前后矛盾、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以及不可实现的夸大情形。	12
7	仓储以及配送保障方案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所提供的仓储以及配送保障方案进行评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仓储食品安全管理方案及保障措施；②仓储食品卫生防疫管理方案及保障措施；③库房安全管理措施；④配送安全管理方案及措施。提供上述 1-4 小项，各小项内容齐全无缺陷，每小项得 2 分（各小项独立评分），满分 8 分；各小项内容每存在一处缺陷扣 1 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够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内容前后矛盾、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以及不可实现的夸大情形。	8
8	产品质量安全保证措施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所提供的产品质量安全保证措施进行评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食材质量保证标准及目的；②食品安全溯源方案；③食材控制管理及检验检疫措施方案；④食品安全责任事故分析方案及处理措施；⑤食品留样及存样管理制度。提供上述 1-5 小项，各小项内容齐全无缺陷，每小项得 2 分（各小项独立评分），满分 10 分；各小项内容每存在一处缺陷扣 1 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够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内容前后矛盾、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以及不可实现的夸大情形。	10

9	应急处 理方案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所提供的应急处理方案进行评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运送车辆突发情况应急处理方案；②不合格产品退货应急处理方案；③货品短缺应急处理方案；④因天气或其他原因造成不能及时送达应急预案。提供上述 1-4 小项，各小项内容齐全无缺陷，每小项得 2 分（各小项独立评分），满分 8 分；各小项内容每存在一处缺陷扣 1 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够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内容前后矛盾、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以及不可实现的夸大情形。	8
10	售后服 务方案	根据供应商针对本项目采购需求所提供的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审，内容包括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团队；②售后服务响应时间及程序；③售后退换货机制；④售后投诉途径及处理办法；⑤售后服务承诺。提供上述 1-5 小项，各小项内容齐全无缺陷，每小项得 2 分（各小项独立评分），满分 10 分；各小项内容每存在一处缺陷 1 分，扣完为止。（缺陷是指：内容非专门针对本项目或不适用项目特性的情形、内容不够完整或缺少关键节点、内容前后矛盾、不利于项目实施、不可能实现的情形等任意一种情形）以及不可实现的夸大情形。	10
11	价格分	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价格权重×100	30

## 22、确定成交供应商的标准

22.1 磋商小组依据对各响应文件的评审结果，提出书面评审报告，并根据磋商文件的规定，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最终按照综合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向采购人推荐前三名为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名第一的为成交候选供应商，排名靠后的前 2 名为备选成交候选供应商。

22.2 成交候选供应商因特殊原因放弃成交或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才可依评标排名次序的备选成交候选供应商依次递补为成交供应商。

22.3 成交供应商确定后，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政府采购指定媒体上公示成交结果。

22.4 凡是属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报价的有关资料以及成交意向等，磋商小组及有关工作人员自始至终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它无关的人员透露。

22.5 在评审期间，供应商企图影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磋商小组而获得评审信息的

任何活动，都将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23、公告

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网站（[海南省政府采购行业协会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磋商公告、更正公告、通知、成交公告等磋商采购过程中的所有信息，请务必关注网上公告。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

### 24.1 提出质疑

24.1.1 如果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事项。**

24.1.2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采购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出。

24.1.3 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以下材料：质疑供应商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身份证复印件、授权委托书、代理人的身份证复印件、已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和质疑证明材料。（身份证复印件及相关证明材料均加盖公章）

24.1.4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24.1.5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按 24.1.3 规定的材料及 24.1.4 规定的质疑函一次性向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提交，提交的材料及质疑函不符合以上规定或有遗漏的，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限内一次性向招标代理机构补齐或修正。超过法定质疑期限提交的质疑函或补充材料，代理机构或采购人有权拒收。

24.2 招标代理机构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时间内没有对供应商的质疑进行回复，或供应商对招标代理机构的回复不满意时，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可向

政府采购财政部门投诉。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过已质疑事项的范围，但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24.3 供应商任何匿名、非书面形式、超过质疑期的质疑均不予受理。

23.4 接收质疑函的联系部门：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地址：海口市蓝天路 12-1 号国机中洋公馆 2 号楼 1101 室；联系人：钟工，电话：0898-65328224。

## （七）合同

### 25、合同授予标准

除本须知第14.4条的规定之外，采购人将与成交供应商签订供货合同。

### 26、签订合同

26.1 采购人应按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不得超出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响应文件的范围，也不得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26.2 采购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5个工作日与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7、付款

按照政府采购有关规定办理。

### 28、适用法律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及供应商的一切磋商活动均适用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规定。

## 第三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 合同主要条款

(仅供参考)

合同编号：\_\_\_\_\_

签订地点：\_\_\_\_\_

采购人（甲方）：\_\_\_\_\_

供应商（乙方）：\_\_\_\_\_

签订时间：\_\_\_\_\_年\_\_\_\_月\_\_\_\_日

参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海南省地震局 2026 年度职工食堂食材配送采购项目（项目编号：HXY2026-018）的《磋商文件》、乙方的《响应文件》及《成交通知书》，甲、乙双方同意签订本合同。详细技术说明及其他有关合同项目的特定信息由合同附件予以说明，合同附件及本项目的《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成交通知书》等均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双方同意共同遵守如下条款：

(条款内容自拟)

#### 一、合同纠纷处理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如发生纠纷，作如下处理：

- 1、申请仲裁。仲裁机构为海南仲裁委员会。
- 2、提起诉讼。诉讼地点为采购人所在地。

#### 二、合同总价

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即 RMB¥\_\_\_\_\_元。

### 三、付款方式

甲乙双方自行约定。

### 四、违约责任与赔偿损失

1. 乙方交付的内容不符合采购文件、磋商文件或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并且乙方须向甲方支付本合同总价\_\_\_\_% 的违约金。

2. 乙方未能按本合同规定的服务时间交付的，从逾期之日起每日按本合同总价 3‰的数额向甲方支付违约金；逾期半个月以上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甲方经济损失由乙方承担。

4. 其它违约责任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处理。

### 五、争议的解决

争议的解决合同执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如双方不能通过友好协商解决的，由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处理。

### 六、不可抗力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结束后 1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或双方谅解确认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 七、税费

在中国境内、外发生的与本合同执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由乙方负担。

### 八、其他

1. 本合同所有附件、磋商文件、成交（中标）通知书、响应文件均为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 在执行本合同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即成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

3. 如一方地址、电话、传真号码有变更，应在变更当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否则，应承担相应责任。

4.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合同项下的义务。

### 九、合同生效

1. 本合同在甲乙双方法人代表或其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
2. 合同一式伍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采购代理机构壹份。

甲 方（盖章）： \_\_\_\_\_

地 址： \_\_\_\_\_

电 话： \_\_\_\_\_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章）：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乙 方（盖章）： \_\_\_\_\_

地 址： \_\_\_\_\_

电 话： \_\_\_\_\_

法定（授权）代表人（签章）：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银行账号： \_\_\_\_\_

签订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 第四部分 响应文件内容及格式

请供应商按照以下文件要求的格式、内容制作响应文件，并编制目录及页码，否则将影响对响应文件的评价：

- 1、资格承诺函
- 2、响应承诺函
-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4、报价一览表
- 5、技术、商务响应情况表
- 6、供应商项目业绩一览表
- 7、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 8、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 9、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 10、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 11、供应商基本信息表
- 12、供应商资格要求相关证明材料、评分细则相关证明资料及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它材料

料

注：以上复印件均需要加盖公章。

(正本/副本)

# 响应文件 (封面)

项目名称：\_\_\_\_\_

项目编号：\_\_\_\_\_

供应商名称：\_\_\_\_\_ (盖章)

响应代表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 1、资格承诺函

(采购人或代理机构)：

我公司(单位)作为本次(项目名称： ) (项目编号： ) 采购项目的投标人，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在此郑重承诺：

- 1、我公司(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2、我公司(单位)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3、我公司(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4、我公司(单位)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5、我公司(单位)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的“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以及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的“失信被执行人”；

6、我公司(单位)在行贿犯罪信息查询期限内，我公司及我公司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没有行贿犯罪记录。我公司未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7、我公司(单位)没有为本次采购项目提供过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8、我公司(单位)不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情形；

9、我公司(单位)为\_\_\_\_\_ (填写“非联合”或“联合”)体投标。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方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的法律责任。

投标人名称： (加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 (签名或签章)

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

- 1、投标人成立时间不足 3 年的，从成立之日起计算。
- 2、重大违法记录是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同时规定，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重大违法记录中的较大数额罚款的具体金额标准是：为 200 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 200 万元的，从其规定。
- 3、投标人在参加本项目采购活动前 3 年内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 4、投标人应根据自身实际情况据实提供，若提供虚假承诺或材料，将报告监管部门严肃追究其法律责任。





## 4、报价一览表

(独立信封另密封一份)

项目名称	
折扣	_____ %
合同履行期限	
备注	

供应商名称：\_\_\_\_\_ (公章)

被授权人：\_\_\_\_\_ (签名或签章)

说明：

- 1、本项目投标报价采用折扣形式进行,即对所有菜品基准价格的基础上进行统一的折扣报价,100% ≥ 所报折扣 > 0%。菜品基准价格详见第五部分《用户需求书》。
- 2、报价一览表应准确填写,若报价一览表与响应文件不符时,以报价一览表为准。

## 5、技术、商务响应情况表

**说明：**供应商必须仔细阅读磋商文件中所有技术规范条款和相关功能要求，并对所有技术规范和功能条目列入下表，未列入下表的视作报价人不响应。供应商必须根据所投项目的实际情况如实填写，如发现有虚假描述的，该响应文件无效，并报政府采购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序号	服务项目	原技术规范主要条款描述	供应商技术规范描述	偏离情况说明 (+/-/=)
1				
2				
3				
4				
5	...			

供应商名称： \_\_\_\_\_（公章）

被授权人： \_\_\_\_\_（签名或签章）

**注：**

- 1、此表为表样，供应商必须把采购项目的全部技术参数列入此表，并对技术参数进行逐一应答，行数可自行添加，但表式不变。
- 2、按照采购项目技术参数要求的顺序对应填写“技术响应情况表”；
- 3、请在“供应商技术规范描述”中列出所投货物/服务的详细技术参数情况；
- 4、是否偏离用符号“+、=、-”分别表示正偏离、完全响应、负偏离，必须逐次对应响应。评委评审时不能只根据供应商填写的偏离情况说明来判断是否响应，而应认真查阅“响应文件技术参数/功能响应”内容以及相关的技术资料判断是否满足要求；
- 5、供应商必须据实填写，不得虚假填写，否则将取消其响应或成交资格。

## 6. 供应商项目业绩一览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单位	合同总价	完成时间	服务质量	项目单位 联系电话
1						
2						
3						
...						

注：此表仅供参考，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

供应商名称： \_\_\_\_\_（公章）

被授权人： \_\_\_\_\_（签名或签章）

## 7、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单位名称）的\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_\_\_\_（标的名称）\_\_\_\_，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sup>1</sup>，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_\_\_\_（标的名称）\_\_\_\_，属于\_\_\_\_（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_\_\_\_；承建（承接）企业为\_\_\_\_（企业名称）\_\_\_\_，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_\_\_\_\_

日期：\_\_\_\_\_

1、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2、本声明函为《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附1模版，投标人应根据实际情况出具。

3、《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二十条规定：**供应商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适用招标投标法的政府采购工程建设项目，投标人按照本办法规定提供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弄虚作假骗取中标，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 8、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如有）

说明：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 9、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单位）\_\_\_\_的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10、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无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声明函

海南和信源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本公司声明如下： 本单位在参加（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未有环保类行政处罚记录。

投标人名称（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名或签章）： \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 11、供应商基本信息表

公司名称		法定代表人	
股东名单持股比例		单位负责人	
公司所有制	私企（ ） 国企（ ） 外企（ ） 个体（ ） 其他（ ）		
地 址		联系电话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营业执照代码			
联系人		联系人电话	
供应商性质	总代理（ ） 经销商（ ） 制造厂商（ ） 其他（ ）		
经营范围			
银行账号		开户银行	

注：1、以上基本信息真实、有效、合法，若否，将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2、若与参加本项目报价的其他供应商存在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关系、管理关系的情形，视为无效响应并承担因此产生的一切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 \_\_\_\_\_（公章）  
 日 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12、供应商资格要求相关证明材料、评分细则相关证明资料及  
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它材料

附件 1：（勿放入响应文件中）

## 最后磋商报价表（二次报价）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供应商名称	
折扣	_____ %
备 注	

注：1、最后磋商报价表应包括磋商文件所规定的采购范围的全部内容；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名)：\_\_\_\_\_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 第五部分 用户需求书

说明：（“★”条款为实质性响应条款，不允许负偏离，负偏离则视为无效响应。）

### 一、项目概况

1. 项目名称：海南省地震局 2026 年度职工食堂食材配送采购项目；
2. 项目编号：HXY2026-018；
3. 项目预算：981780.00 元，合同金额以实际采购食品数量及价格为准，按实结算；
4.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生效之日起 1 年；
5. 交付地点：海口市美兰区美苑路 13 号；
6. 验收要求：按磋商文件服务要求和国家行业标准进行验收。

### ★二、采购清单

序号	商品名称	序号	商品名称	序号	商品名称
1	白菜	20	生姜	39	精肉
2	小白菜	21	蒜	40	猪脚
3	上海青	22	尖椒	41	大头鱼
4	红薯	23	土豆	42	秋刀鱼
5	白萝卜	24	冬菇	43	白鲳鱼
6	红萝卜	25	西兰花	44	虾
7	小芋头	26	西葫芦	45	鸡蛋
8	豆角	27	苦瓜	46	哈密瓜
9	香菜	28	冬瓜	47	西瓜
10	洋葱	29	葫芦瓜	48	火龙果
11	南瓜	30	莲藕	49	梨
12	茄子	31	山药	50	芒果
13	丝瓜	32	光鸡	51	圣女果
14	生菜	33	光鸭	52	橙子
15	包菜	34	鸡翅	53	番石榴
16	花菜	35	小鸡腿	54	香蕉

17	黄豆芽	36	牛腩	55	木瓜
18	大葱	37	排骨	56	橘子
19	小葱	38	五花肉	57	桃子

### ★三、服务要求

#### (一) 配送要求

1. 采购人提前 1 天的下午 17:00 时前通知成交供应商次日所需的食材种类、数量，成交供应商应按采购人要求保质保量按时提供所需食品。

2. 紧急配送任务时间要求：采购人提前两个小时通知，成交供应商须按时将所需的食材送达指定地点。

3. 如成交供应商接到采购人订购单后，发现个别品种质量太差或缺少货源，应及时通知采购人订货负责人变更调换。

4. 专人专车负责（提供车辆行驶证与对应送货人的驾驶证、健康证明复印件），成交供应商必须制定专人参加配送及联系工作，必须保证 24 小时电话畅通，如果被指定专人变更或者联系电话发生变化，必须及时通报采购人。

5. 成交供应商必须保证产品质量安全和运输安全，凡因产品质量发生的安全问题，和向采购人派送食品途中的一切安全问题均一律由成交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

#### (二) 供货验收

1. 由采购人指派专人负责对配送的每日所需食品进行验收，存在变质、过期、异味、虫咬或严重破损、渗漏等验收不合格情况的，采购人有权拒收。所有损失由成交供应商承担。

2. 成交供应商须保证配送食品重量与订购单相符，以采购人的验货数量为准。

#### (三) 质量保证

1. 成交供应商配送的食品必须保证质量，不得有腐烂、变质、过期食品。蔬菜需随货提供农残快速检测合格单，确保新鲜、环保无公害，残余农药达到国家相关标准和要求。

2. 肉类产品需随货提供检测合格单。副食调味品必须具有“QS”食品质量安全认证。

3. 成交供应商每季度须提供相关食品材料的检验报告。

#### (四) 配送产品定价及结算要求

1. 当次订购品种的供货价格定价方式

(1) 以海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在官网上公布的最新一期的《海口市农副产品市场零售价格表》的市场价格作为参考，取对应品种的平均价格为基准价格。

(2) 海口市发展和改革局官网上没有公布价格的品种，取海口菜篮子当天公布该品种的价格为基准价格，并由双方代表签名确认。

(3) 如有一方对品种、价格有争议，双方未能达成共识的，采购人与供应商共同组建核价小组，定期到市区各大、中、小菜市及超市（至少每个类型的菜市超市选择一个）进行供应商品的价格核查，并根据核查的相应商品零售价格数据，取价格平均值为基准价格，并由双方代表签名确认。

(4) 如上述方式仍无法做为参考，可采取：参考同行业或同领域其他类似食材采购项目中相同或类似商品的供货价格、参考主流综合电商平台或专业生鲜电商平台上的食材价格等方式，供应商与采购人共同协商确定基准价格，双方代表签名确认。

(5) 以上方式都无法确定食材价格时，经双方协商后，共同市场询价，以双方书面确认的价格为基准价格。

(6) 如遇特殊情况（市场价格升降幅度 $\geq 15\%$ 时），供应商确需调整价格，须提前 2 个工作日书面通知采购人，双方核价小组通过市场调查并同意后确认新的基准价格，该价格作为某一时段（不超过 1 个月）对应商品的市场价格。

2. 结算价格包含但不限于食材的购置、基础加工（如需要）、包装、配送、运输、保险、装卸、燃油、搬运、退换、损耗、不合格货物的退换、质保期售后服务、所有工作人员的工勤费用、全额含税发票等合同实施过程中应预见和不可预见费用。采购人不承担结算价格以外的任何费用。

### **（五）付款方式**

1. 每月结算一次当月费用，由成交供应商在次月 5 日前开具发票，采购人收到发票后向成交供应商支付费用。

### **（六）违约责任**

1. 在成交结果公示期间，采购人有权对成交候选人所投内容的资质证书等进行核查，如发现与其响应文件中的描述不一，代理机构将报相关主管部门严肃处理。

2. 成交供应商在合同期内有下列违约行为的，采购人有权终止合同。

(1) 无故未配送的；

(2) 一周内晚于采购人要求时间送货一小时以上累计超过 3 次的；

- (3) 一周内退货次数达到 3 次的；
- (4) 配送食品发生质量问题 3 次以上的。

四、其他未尽事宜由供需双方在服务合同中详细约定。